

新密市财政局关于 2023 年政府采购代理机构监督检查工作结果的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及其实施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，现将 2023 年政府采购代理机构监督检查工作结果公告如下：

一、基本情况

按照《新密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3 年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履职评价及监督检查工作的通知》（新密财政〔2023〕44 号）要求，对 2022 年度代理新密市政府采购项目的代理机构实施监督检查。

二、存在问题

- 1、采购公告项目联系人未实名；
- 2、采购公告中未落实支持创新、绿色发展等政府采购政策；
- 3、采购需求内容不完整、表述不规范；
- 4、采购需求中评审办法评价分值存在区间打分现象。

三、限期整改

对上述存在的问题，要求代理机构立即整改，并将整改情况形成书面材料，于5个工作日内反馈至新密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管理办公室。

各代理机构应对照本次监督评价中存在的问题，引以为鉴，加强学习，进一步提升政府采购代理业务执业水平。

新密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管理办公室

2023年12月19日

